

有獎活動的條款及細則

1. **【電子理財大抽獎】**（「有獎活動」）是由 The Bank of East Asia, Limited 東亞銀行有限公司（「本行」）主辦。
2. 有獎活動只適用於符合以下條件的客戶（「合資格參加者」）：
 - 年滿 18 歲；
 - 持有有效的香港身份證；
 - 於本行記錄內已登記有效的電郵地址。
 任何不符合上述資格之人士均不可參加此有獎活動。
3. 有獎活動於 2023 年 8 月 21 日至 2023 年 10 月 31 日期間舉行（包括首尾兩天）（「推廣期」）。有獎活動於推廣期內共分為以下 2 個階段：

第一階段	2023 年 8 月 21 日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
第二階段	2023 年 10 月 1 日至 2023 年 10 月 31 日

4. 每個合資格參加者於推廣期內成功透過 BEA App 或電子網絡銀行服務（「Cyberbanking」）完成以下任何一項指定項目並符合每項項目的詳細要求，即可自動獲得抽獎機會。

指定項目	每項項目的詳細要求	抽獎機會	每階段抽獎機會上限
登入 BEA App/Cyberbanking 1 次	不適用	1 次	15 次
透過 BEA App 使用 Pay!（轉數快）功能轉賬 1 次	每項交易金額 HK\$20 或以上或其等值， <u>並</u> 成功將交易金額誌賬於該戶口	1 次	15 次
透過 BEA App/Cyberbanking 使用「轉賬」功能付款 1 次	每項交易金額 HK\$20 或以上或其等值， <u>並</u> 成功將交易金額誌賬於該戶口	1 次	
透過 BEA App/Cyberbanking 繳交電子賬單 1 次	• 每項交易金額 HK\$50 或以上或其等值，<u>並</u>成功將交易金額誌賬於該戶口 • 不適用於以 BEA App 內「掃描二維碼」和以商戶流動應用程式透過 BEA App (App-to-app) 繳交的電子賬單 • 只持有信用卡客戶，如透過 BEA App 內以信用卡繳費，<u>只</u>適用於指定低風險商戶類別包括「政府或法定機	5 次	15 次

	構」、「公用事業機構」及「小學或中學、專上或專業學府」		
透過BEA App/Cyberbanking兌換外幣1次	每項交易金額HK\$2,000或以上或其等值， <u>並</u> 成功將交易金額誌賬於該戶口	5次	15次
透過BEA App/Cyberbanking開立定期存款1次	- 每項交易金額HK\$5,000或以上或其等值及存款期至少一個月，<u>並</u>成功將交易金額誌賬於該戶口 - 合資格定期存款只限於推廣期內新設立的定期存款，不包括延期現有定期存款	5次	15次

5. 機制及獎賞如下：

- 機制：推廣期內每階段將會進行大抽獎一次，得獎者將由電腦隨機抽出
- 每階段獎賞：
 - 頭獎：HK\$10,000 現金獎賞 (1名)
 - 二獎：HK\$1,000 現金獎賞 (10名)
 - 三獎：HK\$100 現金獎賞 (200名)
- 名額：每階段211名；共2階段

6. 每個合資格參加者的抽獎機會於推廣期每階段內累積並計算。而每個合資格參加者的抽獎機會將在每個階段第一天重置。

7. 每個合資格參加者於推廣期內最多只可獲得大抽獎之獎賞一次。

8. 任何並非使用BEA App 或 Cyberbanking 進行之交易將不會被視為合資格交易。

9. 獎賞發放安排：

- 現金獎賞將於 2024 年 1 月 31 日或之前存入得獎者進行交易及有效的東亞銀行賬戶內，而不作事前通知。
- 如得獎者用多於一個有效的東亞銀行賬戶進行交易，獎賞將根據以下次序存入有效的東亞銀行賬戶：(1)私人銀行戶口 (2) 顯卓私人理財綜合戶口 (3) 顯卓理財綜合戶口 (4) 至尊理財綜合戶口 (5) i-Account 綜合戶口 (6) BEA GOAL (7) Youth i-Account 綜合戶口 (8) 港元儲蓄戶口 (9) 港元支票戶口 (10) 聯名戶口。
例子：如得獎者同時持有至尊理財綜合戶口及港元儲蓄戶口，獎賞則會存入至尊理財綜合戶口內；但如該至尊理財綜合戶口並非有效的銀行賬戶 (例如：已變成不動賬戶)，獎賞則會存入至港元儲蓄戶口。
- 若得獎者未成功於推廣期前或於推廣期內於本行分行或 Cyberbanking 登記電郵地址或其電郵地址於獎賞發放時未有維持有效，得獎者將失去得獎資格。

- 得獎者之東亞銀行銀行賬戶、電郵地址、電子網絡銀行賬戶於獎賞發放時必須維持有效。
- 有獎活動的所有獎賞均不可轉讓或兌換成其他產品。
- 得獎結果、一切有關有獎活動之日期及時間，均以本行的電腦記錄及資料為準。參加者對有獎活動及本行的評審決定均不得有任何異議。如有任何爭議，本行所作的決定為最終及不可推翻。
- 獎賞一經存入得獎者的銀行賬戶，不論於任何情況下均不能更改、不可轉讓、退換，並將不予補發。
- 若本行發現得獎者不符合得獎條件或違反此等條款及細則，本行保留向得獎者索回該獎或其等值賠償之權利。

一般條款及細則

1. 有獎活動的獎賞、得獎者名額及得獎資格均以本行之公佈為準及由本行保留最終決定權。
2. 參加者參加此有獎活動純屬自願性質，一切因此有獎活動或有關獎賞所構成或引致之責任概與本行無關。本行無須就此承擔任何法律責任或賠償。
3. 參加者參加有獎活動即代表其了解、接受及願意遵守本行就有獎活動所訂立的條款及細則及接受本行擁有此等條款及細則所述的權利。如有任何違反此等條款及細則、以不誠實手法參加或進行有獎活動及/或造假者，本行有權立即取消其參加及/或得獎資格，而不作任何通知，並對任何違反行為保留追究權利。
4. 交易將由本行安排的電腦系統計算，本行記錄(其計算結果)為最終及不可推翻。
5. 因任何電腦、網路等技術問題而引致參加者所遞交的資料有任何遲延、遺失、錯誤、無法辨識等情況，本行概不負上任何責任。所有與有獎活動有關之日期及時間 (包括但不限於參加有獎活動之日期及時間等) 均以本行的系統報告為準及由本行作最終決定。
6. 本行保留隨時更改或取消上述有獎活動及/或修改或修訂此等條款及細則之權利，而無須事前通知。如有任何爭議，本行所作的決定為最終及不可推翻。
7. 如發現參加者以任何方式入侵及/或以修改電腦程式的方式參加此有獎活動，本行有權取消該參加者的參加及/或得獎資格，並由該參加者承擔一切相關責任及後果。
8. 除合資格參加者及本行以外，並無其他人士有權按《合約(第三者權利)條例》(香港法例第623章)強制執行本條款及細則的任何條文，或享有本條款及細則的任何條文下的利益。
9. 推廣活動相關之東亞銀行員工及其家屬不可參加是次有獎活動。本行保留對「東亞銀行」、「推廣活動相關」及「家屬」定義的絕對決定權。
10. 此推廣不適用於跨境理財通客戶。
11. 此等條款及細則之中英文版本如有歧異，以英文版本為準。

請提防虛假網站及流動程式。

借定唔借？還得到先好借！